

国家电投集团产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公司202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根据国家电投集团产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或“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公司定于2023年1月5日以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公司202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公司已于2022年12月20日在巨潮资讯网、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刊登了《关于召开公司202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公告》，现将会议有关事项再次公告如下：

一、召开会议基本情况

（一）股东大会届次：本次股东大会为公司202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二）会议召集人：公司董事会。2022年12月19日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公司202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三）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

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四）会议召开日期和时间：

1.现场会议日期与时间：2023年1月5日14:30。

2.网络投票日期与时间：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投票的时间为2023年1月5日上午9:15 - 9:25，9:30 - 11:30，下午13:00 - 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投票的时间为2023年1月5日上午9:15至2023年1月5日15:00期间的任意时间。

（五）会议的召开方式：本次股东大会采取现场会议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公司将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为股东提供网络投票平台。

（六）会议的股权登记日：2022年12月29日

（七）出席对象：

1.在本次股东大会的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本公司全体股东均有权出席本次股东大会，并可以书面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公司的股东。

2.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3.公司聘请的见证律师。

（八）会议召开地点：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28号院3号楼，公司1617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一）议案名称

议案编码	议案名称	备注
		该列打钩的栏目可以投票
100	总议案：除累积投票制外的所有议案	√
1.00	关于公司2023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
2.00	关于公司下属单位利用闲置资金进行委托理财的议案	√
3.00	关于公司修订《独立董事工作规则》的议案	√

（二）议案内容披露情况

本次股东大会拟审议议案内容详见公司于2022年12月20日在巨潮资讯网、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刊登的《关于公司2023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公告》《关于公司下属单位利用闲置资金进行委托理财的公告》《第七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公告》《独立董事关于第七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相关审议事项的事前认可意见》及《独立董事关于第七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相关审议事项的独立意见》。

（三）特别强调事项

1.本次股东大会设置总议案。股东对总议案进行投票，视为对除累积投票议案外的其他所有议案表达相同意见。

在股东对同一议案出现总议案与分议案重复投票时，以第一次有效投票为准。如股东先对分议案投票表决，再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则以已投票表决的分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

其他未表决的议案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如先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再对分议案投票表决，则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

2.第1项议案为关联交易事项，关联股东回避表决。根据深交所《股票上市规则》《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的要求，上述议案涉及影响中小投资者（中小投资者是指除了上市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以及单独或者合计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利益的重大事项，公司将对中小投资者的表决单独计票，并将计票结果公开披露。

三、会议登记等事项

（一）登记方式：出席会议的股东或股东代理人应在会议召开前提前登记，登记可采取在登记地点现场登记、传真方式登记、信函方式登记等方式。

（二）登记地点：北京市金融大街28号院3号楼，国家电投集团产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证券部。

（三）登记时间：2023年1月4日上午8：30—12：00，下午13：30—17：30（信函以收到邮戳日为准）。

（四）出席会议所需携带资料

1.自然人股东

自然人股东本人出席股东大会，应持股东账户卡、身份证或其他能够表明身份的有效证件或证明；受托他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应持有股东账户卡、股东有效身份证件、股东授权委托书和代理人有效身份证件。

2.法人股东

法人股东应由法定代表人或法定代表人委托的代理人出席会议。法定代表人出席会议的，应持本人身份证、能证明其具有法定代表人资格的有效证明；法人股东的法定代表人委托他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应持本人身份证、法人股东单位的法定代表人依法出具的授权委托书（详见附件2），能证明法定代表人资格的有效证明。

（五）会务常设联系人

联系人：孙娟

联系电话：010—86625908

传真：010—86625909

电子邮箱：dtr@spic.com.cn

通讯地址：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28号院3号楼

邮政编码：100033

（六）会议费用情况

会期半天。出席会议者食宿、交通费用自理。

四、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参加网络投票时涉及具体操作需要说明的内容和格式详见附件1。

五、备查文件

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

附件：1.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2.授权委托书

特此公告。

国家电投集团产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3年1月3日

附件1:

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在本次股东大会上，股东可以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参加网络投票。

（一）网络投票的程序

1. 投票代码：360958，投票简称：电投投票。
2. 填报表决意见或选举票数。

对于非累积投票提案，填报表决意见：同意、反对、弃权。

3. 股东对总议案进行投票，视为对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其他所有提案表达相同意见。

股东对总议案与具体提案重复投票时，以第一次有效投票为准。如股东先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再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则以已投票表决的具体提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其他未表决的提案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如先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再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则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

（二）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投票的程序

1. 投票时间：2023年1月5日的交易时间，即上午9:15 - 9:25，9:30 - 11:30，下午13:00 - 15:00。
2. 股东可以登录证券公司交易客户端通过交易系统投票。

（三）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程序

1. 互联网投票系统开始投票的时间为2023年1月5日上午9:15，结束时间为2023年1月5日下午15:00。

2. 股东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需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网络服务身份认证业务指引》的规定办理身份认证，取得“深交所数字证书”或“深交所投资者服务密码”。具体的身份认证流程可登录互联网投票系统 <http://wltp.cninfo.com.cn> 规则指引栏目查阅。

3. 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可登录 <http://wltp.cninfo.com.cn> 在规定时间内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

附件2:

授权委托书

（委托人名称）现持有国家电投集团产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股份性质及数量），兹全权委托（受托人姓名、身份证号码）出席国家电投集团产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并按照如下指示行使会议议案的表决权。

议案 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表决意见		
		该列打钩的栏目可以投票	同意	反对	弃权
100	总议案：除累积投票制外的所有议案	√			
1.00	关于公司2023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			
2.00	关于公司下属单位利用闲置资金进行委托理财的议案	√			
3.00	关于公司修订《独立董事工作规则》的议案	√			

本授权委托书签发日期：

有效期限：自签署日至本次会议相关文件签署完毕后止。

委托人签名（或盖章）：

（委托人非自然人股东的，应当由委托单位法定代表人签字并加盖单位公章）